

粤港澳大湾区数字贸易 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机理与路径研究

张梅

摘要 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两个子系统通过系统内要素相互作用，通过信息流、资金流和物流的交互运转，实现复合系统协同发展效率最大化。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的协同发展存在三种路径演变：首先，数字贸易改变产业集群生产模式、营销模式和管理模式，突破产业集群地域锁定，通过数据共享实现产业链各环节价值提升；其次，产业集群的集聚特征有利于集群内数字贸易生态圈的构建和规模效益的产生；最后，政府机构的制度创新有利于实现复合系统的高效监管和协同发展。在后疫情时代，通过数字贸易和产业集群的协同发展可以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实现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创新要素培育以及产业数据价值化提升。通过发挥粤港澳大湾区不同城市在基础研究、产业化创新和应用市场的互补优势，打通创新链、产业链和价值链，打造协同一体化的新技术创新中心和新兴产业集群。

关键词 数字贸易 产业集群 协同发展 粤港澳大湾区

DOI <https://doi.org/10.6914/tpss.030403>

一、研究背景

数字贸易是以数字交换技术为手段，实现传统实体货物、数字化产品与服务、数字化知识和信息的高效交换的商业活动，包括数字货物贸易和数字服务贸易两个部分。粤港澳大湾区作为我国对外开放程度最高、经济活力最强的区域之一，在国家发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随着产业数字化程度的不断提升，空间距离不再起决定性作用，物理空间开始转向虚拟空间。国家间、区域间的互联网连接可以大幅提升各生产环节的协调效率，进而推进全球价值链体系中的深度生产合作。近年来，粤港澳大湾区已经通过政府间合作建立产业转移工业园区的方式，将劳动密集型制造业向惠州、肇庆以及珠三角周边地区转移；广州、深圳、相关、澳门等中心城市，则转向发展资本和技术密集型的制造业以及金融、文化、商贸等产业。当前，已经形成如下产业集群，如深圳市电池材料集群、广佛惠超高清视频和智能家电集群、东莞智能移动终端集群、广深佛莞智能装备集群、深广高端医疗器械集群，佛山、中山家电制造集群，江门、珠海、东莞、惠

州、深圳等的电子信息产业集群。虽然粤港澳大湾区的产业门类齐全,但仍未形成世界其他三大湾区(日本东京湾区、美国纽约湾区、美国旧金山湾区)的世界级产业集群。高端芯片的自给率不足,“缺芯少核”问题严重。产业集群内不同环节数字化发展不平衡,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率低,除了深圳拥有腾讯、华为两大数字企业巨头,其他区域仍缺乏大型龙头企业。如何在共建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中心和国际化创新平台的政策保障下,通过挖掘集群创新的源泉,构建人才、资本、信息、技术等创新要素跨境流动,形成协同发展的集群网络,构建具有竞争优势的产业集群、培育区域创新集群是亟需解决的问题。

本文研究的核心问题是如何通过数字贸易实现产业集群升级转型,产业集群如何为数字贸易的发展提供产业支撑,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机理和演变路径是怎样的,这是本文创新所在。数字贸易和产业集群的协同发展是两子系统在发展演化过程中相互促进、相互提升的过程。本文基于系统论的视角构建了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演变路径,分析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复合系统的演变态势。以证实数字贸易助推产业集群转型升级的路径是否成立。通过数字贸易最终升级重构产业网络并形成更高质量的价值生态,加速传统产业的数字化转型是否可行,从而为相关管理部门提供政策策略安排。这是本文的实际应用价值。

二、国内外研究现状及趋势

本文的关键词是产业集群、数字贸易及两者的协同发展,因此,本文从数字贸易在产业集群优化升级中的作用以及产业集群与贸易的互动关系两个维度进行文献回顾。

国内关于数字贸易的研究,集中在数字贸易的概念、内涵、测度方法、发展趋势、数字行业价值链提升和全球价值创造等领域。如李俊、李西林、王拓(2021)提出了数字贸易概念的内涵和发展态势。第一,数字贸易的核心是跨境数据流动,凡是高度依赖跨境数据流的经贸活动,都可称之为数字贸易。数字贸易具有三种分类体系:数字化贸易与贸易数字化;数字服务贸易和数字货物贸易;数字交付和数字订购。徐金海、夏杰长(2020)从全球价值链视角分析了中国数字贸易发展的战略定位。数字贸易发展改变了全球价值创造模式,并形成了全新的价值链。从数字内容来看,无论是文字内容还是视频内容,抑或数字内容的制作、设计和分销等各个细分环节,都已经形成全球数字内容服务价值链;从社交媒体和搜索引擎来看,围绕着消费者的社交和搜索行为,掌控了关键的数据生产就能在全球价值链中居于核心地位;从其他数字产品和服务所包含的软件服务以及依赖互联网和云技术支撑的数据服务、通信服务以及计算平台服务来看,新

的商业模式和全新价值链体系正在被构建形成。方元欣（2020）基于 OECD-WTO 概念框架与指标体系，对我国数字贸易的概念及测度方法进行深入探讨。方元欣认为，我国数字订购贸易呈现高速增长态势，数字交付贸易未来发展潜力较大。我国应持续跟踪国际上对数字贸易相关测度研究，并与开展相关工作的国际组织和研究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合作，提高我国在全球数字贸易测度开发行动中的参与度与话语权。敬艳辉、李炜（2020）从数字经济的视角提出数字贸易的定义，指出狭义的数字贸易属于服务贸易的范畴，广义的数字贸易还应包括跨境电商实现的商品贸易，并分析比较了美国、欧盟、日本、英国、中国的数字贸易发展形势。学者们认为，数字贸易、电子商务是产业集群升级的动因之一。Porter（2001）指出，信息和通信技术意味着地理邻近不再是供应链上开展合作的先决条件，且已成为企业改变商业模式和战略的重要驱动力。Molina（2001）指出，中小企业通过组建虚拟产业集群共享新的市场机遇。毛园芳（2010）提出了电子商务提升产业集群竞争优势的机制和 5 个命题假设，通过案例研究发现，电子商务有助于产业集群扩大市场容量，提升集群企业的协作水平与竞争强度。杜凤、康娜（2010）以江苏电子信息通讯业为例研究了出口规模对其集聚程度有显著的正向影响，出口规模每增加 1%，集聚度就会增长 1.13%，而出口规模对产业集群的作用具有一定的滞后性。丁媛（2013）采用区位熵指标分析了浙江省纺织产业集群程度，并对出口贸易规模和集群规模进行实证分析，发现浙江省纺织业出口额增加 1%，其集聚规模增加 0.662%，出口贸易带来的国外需求市场为产业集群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活力；出口贸易的发展深化了国际分工，促进产业集群的内部结构优化与升级。褚阳（2019）引入产业效率为中间变量，建立中介效应模型，分析了出口贸易对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度的影响机制，实证表明，出口贸易不仅对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度有直接的正向影响，同时也能通过影响产业效率间接影响产业集群度。

国内外学者通过案例研究得出了产业集群推动对外贸易发展的结论，例如 Krugman（1991）指出，在特定产品贸易模型下，产品贸易间接地替代了生产要素流动，贸易活动使特定产品的生产集中于特定区域，形成产业集群且促进出口，即产业集群对贸易具有正向效应。袁欣和李深远（2007）对广东省和深圳市电子产业集聚与出口贸易之间的关系进行了研究，结果表明产业集聚规模对电子产业出口规模有促进作用。咎冠男（2009）以我国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为例，通过协整分析证明产业集聚度越高，越能促进出口。吴龙辉（2013）以浙江服装产业集群为例也得出产业集群和出口之间有很高的相关度。赵燕、李雪净（2018）基于粤港澳大湾区三大产业发展的相关数据，采用复合区位熵和集聚系数对粤港澳大湾区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各行业的发展强度进行分析，探讨各市

产业集群的发展特征。张丽、廖赛男(2021)构造了一个反映关联产业地理集中特征的地方产业集群指数,系统考察了地方产业集群对中国制造业企业出口国内附加值的影响效应及其作用机制。研究发现,集群式产业发展显著提高了企业出口国内附加值,有利于促进企业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升级。机制检验表明,进口中间品替代效应和企业成本加成率效应均是地方产业集群影响出口国内附加值的重要渠道,而且两者之间存在相互强化的促进作用。异质性分析发现,集群式产业发展对民营企业、一般贸易企业以及高融资约束企业出口国内附加值的促进效应更为明显。

关于跨境电商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问题,李芳、杨丽华和梁含悦(2019)构建了影响两个子系统的8个潜变量指标,对272家产业集群内跨境电商企业开展问卷调查,运用结构方程模型进行实证分析,两个子系统通过主体要素、客体要素及外部环境的演化,促进自身提升和两者的协同发展。其问卷对象为制造企业、跨境电商运营及服务企业、专家学者及行业协会人员,收集的主要是主观数据,且不涉及数字服务贸易。该方法的不足在于:受访者都是通过自身经验做出选择,具有主观选择性偏差,很难做到随机对照实验。另外,该方法无法获取面板数据的异质性。张夏恒(2021)提出跨境电商与传统产业融合的全球产业链集聚模式、评价体系和形成路径,开放式产业闭环构建可使全产业链信息充分流通,最终形成多产业、多维度的产业网络结构。该研究认为依托跨境电商平台建设可以实现全产业链集聚层级跃升,但缺乏案例和实证研究进行检验。

综上所述,国内外学者的研究丰富了相关理论与方法,但仍存在几点不足:一是目前对数字贸易的研究尚处于早期阶段,理论研究不足;二是随着数字经济深度发展,产业集群转型升级的研究有待丰富;三是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研究在实证领域尚属空白,且目前尚无学者从粤港澳大湾区经济一体化的视角来研究两者的协同发展问题。因此,本文将研究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机理,丰富以数字贸易为动因的产业集群优化升级的路径,填补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研究空白,并对两者协同发展的实践提供理论支撑和指导。

三、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机理分析

产业集群升级的内涵体现为产业链条向附加值高的研发设计和品牌营销延伸,随着集群在全球产业价值链体系的多重锁定及以美国为首的逆全球化思潮的影响,通过融入全球产业分工体系实现产业集群升级日益困难,如何解决产业集群“缺芯少核无牌”的困境迫在眉睫。本文从系统论视角提出了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机理及路径假设,以期回答产业集群升级在数字经济背景下的有效途径,以及产业集群如何为数字贸易提

供产业支撑这两个问题。

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两系统的协同发展有赖于内外多种因素的相互协作。而且，基于贸易、产业和区域经济发展理论，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的协同不仅仅是简单地完成某一次产品的国际贸易，而是利用互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等现代信息化手段展开的跨行业合作，是利用技术、知识等信息实现价值创造与产业的有效重构，从而使粤港澳大湾区产业集群突破全球价值链升级的锁定和固化，实现产业链条的延伸以及系统完善和升级。伴随着数字贸易和产业集群的系统协同完善，将进一步推动大湾区经济一体化的协调和对外贸易的转型升级。借鉴严北战(2019)、张夏恒(2021)等学者的研究视角，本文提出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机理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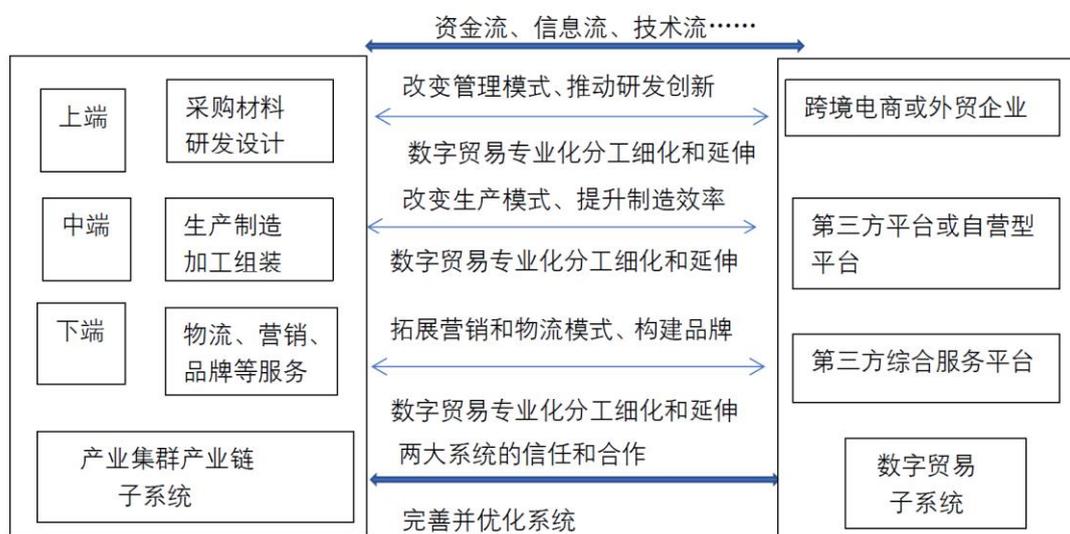


图1 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机理图

产业集群子系统由生产型企业、经营型企业以及服务型机构集聚在某一区域内构成，这些企业与机构在产业集群内完成产业链条的原料采购、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以及物流、营销等活动。数字贸易子系统在虚拟空间形成由买卖双方企业、电商平台或自营型平台、以及第三方综合服务机构构成的体系。第三方综合服务机构包括支付、物流、供应链金融、营销推广以及专业咨询、培训服务机构等。

数字贸易通过信息流、技术类、资金流和物流来推动产业集群研发创新、提升制造效率、拓展营销模式、改善管理模式；构建数字贸易生态圈需要依托具备完整链条的产业集群。由于集群内企业产品结构相似，形成“优胜劣汰”的内部竞争机制，在这种竞争机制下，集群的学习效应扩大，基于“集群形成-资源吸引-集群扩张”路径依赖将推动数字贸易生态圈从比较优势向绝对优势提升，从而增进企业间的信任与合作，完善并优化系统。

1. 数字贸易改变产业集群内企业的生产模式、营销模式和管理模式

研发创新是企业形成行业竞争力优势的重要环节。不少学者的相关研究指出电商对于企业创新具有促进作用。Chou Y.C. et al(2016)通过对电商零售商的数据分析发现，拥有在线服务能力、规模经济和实体店的公司更倾向于利用电商提供的机会进行模块化创新。Cong H. et al(2017)认为，电商与企业的融合可以促进企业技术创新绩效，提高企业知识管理能力。张艳辉等（2018）利用嘉兴市375家制造业细分行业数据，分析电商对产业研发创新的作用机制。研究发现，在研发投入作用上，电商销售额增加，研发经费支出减少，但电商采购额的增加会促进研发经费支出。由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持续不断的利用科技霸主地位来打压中国企业，产业集群的大部分中小企业无法取得更高的利润空间。通过数字贸易平台直接接触市场，能够更迅速、更便捷的获得世界领先的观念、科技知识和市场信息。譬如，跨境电商平台拥有极其丰富的数据资源，又直接与消费者相接触，能够对消费者的消费习惯、消费要求进行统计与分析。这有助于企业获取更大的国际市场份额，从而帮助其建立品牌竞争优势进而使得谋求相对较强的技术创新优势成为可能。见图2。



图2 数字贸易连接市场的价值传递图

另外，企业直接面对消费者使得生产模式、营销模式和管理模式发生改变。首先，企业从大批量订单式生产向小批量、多批次、定制化的柔性化生产转变，互联网技术的应用对于产业集群调整制造结构，提升制造效率具有积极作用。其次，准确把握市场讯息逼迫企业必须走品牌营销之道。再次，随着产业集群向品牌和研发延伸，数字贸易的网络系统将搭建集群内互联网交流平台，充分汇聚整合前端的研发设计、中端的生产制造、后端的销售运营等信息，培育相关辅助性和支持性机构的出现，促进企业管理模式的改变。最终实现产业集群内资源整合和分工细化。因此，通过品牌赋能、销售加速、信息分析整合，数字贸易将改变产业集群的生产模式、营销模式和管理模式，缩小与西方企业的技术创新差距，实现产业集群竞争力的增强。反过来，数字商品贸易、数字服务贸易依托完整的产业链，通过实现综合功能的进一步提升产生范围经济，形成知识溢出效应，有助于促进更优化的数字贸易生态圈的实现。

2. 数据中心的共享整合有利于产业集群提升国际市场竞争力

数字贸易和产业集群的有机融合能够构建数据中心的共享，使得集群内企业快速、便捷、低成本地获取全球范围内的新思想、新观念、新技术和新知识，从而增强集群自身创新能力，加强集群的知识溢出。首先，直接面对市场促使产业集群内企业直接或间接、主动或被动地进行创新。隐性和显性知识在产业集群链条传播，构筑了共享的数据中心，从而促使知识的外溢。其次，面对市场激烈的竞争和来自西方发达国家对高新技术保护的壓力，企业需要具备个性化设计来获取利基市场，通过借助数字贸易平台及其共享数据，企业可以突破时间与地理上的阻碍，依靠智能化的数据分析，针对消费者的需求实行精准定位销售；对消费者消费习惯和日常搜索进行数据捕捉，有针对性的进行推送服务等，从而更好的满足消费者的产品与服务需求。因此，企业借助数据中心进行精准数据分析获取创新改革的灵感，通过大数据分析整合出最满意的解决方案、最佳的资源配置，从而源源不断的增加创新的动能。

3. 产业集群的集聚有利于构建数字贸易生态圈

数字贸易发展的广阔前景需要产业基础的支撑作为后盾。数字贸易生态圈包括交易服务维度、技术信息维度、政府管理维度、基础设施维度等，形成相互作用的网络生态链接系统。当前，粤港澳大湾区数字贸易生态圈还有待优化，如推进包括上下游配套产业、相关法律法规等在内的软硬件建设；加大人力资本投入，加强人才储备；从战略高度重视和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帮助大湾区数字经济发展。

产业集群已形成布局完善的产业链，可以快速融合数字贸易产业链上的其他环节，如平台、支付、营销、咨询、仓储、物流和供应链金融等。从而营造更完善、更优化的数字贸易生态圈。首先，产业集群内的中小企业可以打造专业化金融平台，解决小额支付、结汇和融资等问题。同时，集群内的相关企业可共建仓储物流配送体系，集中解决物流速度慢、价格高、退换货难等问题。在数字贸易系统中，众多中小贸易企业并不具备搭建海外仓、构建物流网络的能力。在这种情况下，制造业产业集群利用拥有的物流配送体系与中小贸易企业达成合作，帮助中小贸易企业完善物流网络，而制造业产业集群中的企业也通过数字贸易平台拥有更加快捷高效的配送操作与物流信息传输。其中，有能力的制造业产业集群还可利用自身集聚优势增加对物流基础设施的投入，构建仓储和物流中心，扩宽物流网络结构，增强物流时效性与服务。因此，在物流配送环节，制造业产业集群与数字贸易企业之间的相互作用能够帮助改善跨境物流困境，完善行业物流体系

其次，在制造业产业集群中的龙头企业，具备较强企业竞争优势，在集群中具有较

高的话语权，能对中小型企业起到示范作用，且往往会得到中小型企业追随，形成聚集态势。因此制造业产业集群内的龙头企业与数字贸易企业协作，可实现有效聚集和规模效益的带动效果等，促使数字贸易系统中的物流、支付、品牌化等问题得到改善。

最后，数字贸易企业可以依托产业集群的产业体系，打造区域品牌，提升企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如广州增城的牛仔服装集群，中山的灯饰集群等，减轻数字贸易企业营销费用和沉没成本。由于规范传统贸易方式的法律法规已经无法满足数字贸易发展的需要，数字贸易企业依托完整产业链，可以制定统一的行业标准，从而促进行业实现标准化。

4. 政府需要在数字贸易和产业集群协同发展中发挥作用

数字经济是知识产权密集型经济，因此政府出台的制度既要能够激发创新，又要有利于技术拓展和应用，同时还能有效保护知识产权；数字经济是数字密集型经济，数据与劳动、资本、技术相并列，成为一个单独的生产要素。首先，政府需要构建数字贸易监管平台。制订完善的法律法规，完善海关商检流程，实施贸易便利化措施，加快海关通关速度，提升海关智慧监管水平和监管效率。其次，政府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数据的监控管理。既要鼓励数据的收集、开发、挖掘、利用，同时又要保护好个人隐私和商业秘密。数字经济具有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的特点，政府既要支持平台新经济生态系统的发展，同时也要注意注重反垄断。最后，政府通过进行跨境电商综合服务试点，为市场运行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氛围。随着系统内风险的降低，提高了企业的运行水平与质量，从而对于产业集群内的中小型企业而言，可以更加有保障、更灵活的与数字贸易的相关企业进行合作，增加了企业间的信任。因此，在两系统的协同发展中，既可促进各系统内企业之间的更深度有效的合作，也会增加复合系统内企业之间的信任。

四、结论

本文刻画了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路径演变：首先，数字贸易改变产业集群生产模式、营销模式和管理模式，突破产业集群地域锁定，通过数据共享实现产业链各环节价值提升；其次，产业集群的集聚特征有利于集群内数字贸易生态圈的构建（包括平台企业、营销企业、支付企业和仓储物流企业、供应链金融机构等）和规模效益的产生；最后，政府机构的制度创新有利于实现复合系统的高效监管和协同发展。在后疫情时代，通过数字贸易和产业集群的协同发展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实现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创新要素培育以及产业数据价值化提升，发挥粤港澳大湾区不同城市在基础研究、产业化创新和应用市场的互补优势，打通创新链、产业链和价值链，打造协同一体化的

新技术创新中心和新兴产业集群。该问题的回答可以为找准区域角色定位,为实现错位发展,优势互补,避免同质化提供具有价值的对策建议。

编辑:孙强

基金项目 1.2019年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创新类项目(本科)“全球服务网络视角下的广东服务外包业优化升级研究”(项目编号:2019WTSCX082);2.2019年广东第二师范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应用型人才培养示范专业”(项目编号:2019sfzy01);3.2021年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新文科背景下跨境电子商务单一窗口一流课程建设”(项目编号:202101121017)

作者简介 张梅,1976年7月出生,女,广东普宁人,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商务英语系主任,博士,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贸易。E-mail:meizh@gdei.edu.cn, <https://orcid.org/0000-0002-4897-4619>。

参考文献

- [1] 李俊、李西林、王拓.数字贸易概念内涵、发展态势与应对建议[J].国际贸易,2021(5):12-21.
- [2] 徐金海、夏杰长.全球价值链视角的数字贸易发展:战略定位与中国路径[J].改革,2020(5):58-67.
- [3] 方元欣.对我国数字贸易发展情况的探索性分析—基于OECD-WTO概念框架与指标体系[J].海关与经贸研究,2020,41(4):95-109.
- [4] 敬艳辉、李炜.基于数字经济视角理解加快发展数字贸易[J].全球化,2020(6):63-71+135.
- [5] 毛园芳.电子商务提升产业集群竞争优势机制案例研究[J].经济地理,2010,30(10):1681-1687.
- [6] 褚阳.出口贸易对我国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影响的研究[D].东南大学硕士论文,2019(6):23-28.
- [7] 丁媛.出口贸易对产业集群的影响分析—以浙江省纺织业为例[D].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硕士论文,2013(6):26-30.
- [8] 郑雅元、韦晓晴和谢爱慈.中国制造业集群与出口跨境电商协同发展研究[J].产业与科技论坛,2020,19(19):11-14.
- [9] 袁欣、李深远.产业集聚与对外贸易:广东电子产业的实证分析[J].经济理论与经济研究,2007(1):60-63.
- [10] 咎冠男.集群对出口贸易增长的实证研究—以我国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为例[J].市场周刊(理论研究),2009(3):42-43.
- [11] 吴龙辉.产业集群影响出口贸易的机制及效应研究—基于浙江服装产业的实证分析

- [D].宁波大学硕士论文, 2013(3): 46-49.
- [12] 赵燕、李雪净.基于复合区位熵的粤港澳大湾区产业集群分析[J].科技与经济, 2020(12): 101-105.
- [13] 张丽、廖赛男.地方产业集群与企业出口国内附加值[J].经济学动态,2021(4):88-106.
- [14] 张夏恒. 跨境电子商务与传统产业融合发展: 全产业链集聚的价值、要点与思路[J].当代经济管理, 2021(11):
- [15] 李芳、杨丽华、梁含悦.我国跨境电商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机理与路径研究[J].国际贸易问题, 2019(2): 68-82.
- [16] 严北战. 电商业—制造业集聚、融合机理及其制造业升级效应研究—基于产业价值链的视角[J]. 现代商贸工业, 2019,40(34): 1-4.

Article History Received 20 June 2021 Accepted 21 August Published 30 October 2021

本文引用格式 张梅.粤港澳大湾区数字贸易与产业集群协同发展的机理与路径研究[J].社会科学理论与实践, 2021.3(4):31-41, <https://doi.org/10.6914/tpss.030403>

Research on the Mechanism and Path of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Digital Trade and Industrial Clusters in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ZHANG Mei

Department of Business English,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E-mail: meizh@gdei.edu.cn, <https://orcid.org/0000-0002-4897-4619>

Abstract The two subsystems of digital trade and industrial cluster can realize the interactive operation of information flow, capital flow and logistics through the interaction of elements in the system, which can maximize the collaborative development efficiency of the composite system. There are three paths for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digital trade and industrial clusters: first, digital trade changes the production mode, marketing mode and management mode of industrial clusters, breaks through the regional locking of industrial clusters, and realizes the value promotion of all links of the industrial chain through data sharing; Secondly, the agglomeration characteristics of industrial clusters are conducive to the construction of digital trade ecosystem and the production of scale benefits; Finally, the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of government institutions is conducive to the efficient supervision and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the composite system. In the post epidemic era,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digital trade and industrial clusters can promote reg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realize the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f traditional industries, cultivate innovative elements and enhance the value of industrial data, give full play to the complementary advantages of different cities in Guangdong, Hong Kong and Macao Bay Area in basic research, industrial innovation and application markets.

Keywords Digital Trade; Industry Clusters;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Cite This Article Zhang Mei. *Research on the Mechanism and Path of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Digital Trade and Industrial Clusters in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J].*Theory and Practice of Social Science*, 2021.3(4):31-41, <https://doi.org/10.6914/tpss.030403>